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周家琦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7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x79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430481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36478288_1143048144_1_ATTACHMENT1.odt)

主旨：轉知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基隆市113學年度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36小時認證研習計畫」研習實施計畫，請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並惠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基隆市政府教育局114年3月19日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213257號函辦理。
- 二、為儲備原住民族語教學專業師資，藉由專業培訓工作，以提昇本土語言教學品質與效能，基隆市政府教育局特辦理本次原住民族教學支援人員認證研習班活動，並由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協辦，培訓本土語文教師，落實本土語言文化傳承之任務。
- 三、通過本認證研習班取得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人員認證，並持有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復興高中 1140321



MVAA1146003080

測驗高級以上（含）者，可至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擔任教學支援人員，並可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

四、參加對象：需已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者。

五、研習資訊：

（一）課程日期自114年4月12日至5月3日止，詳細日期及時間請參考附件實施計畫。

（二）地點：基隆市八斗高級中學共讀站（基隆市中正區新豐街100號）。

六、報名方式：

（一）請至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站粉絲專頁，點選「113學年度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36小時認證研習」或google表單進入網站<https://forms.gle/orNxdQfNw5yX5MGr6>。

（二）開放報名時間從即日起至114年3月28日（星期五）截止，將於114年4月8日（星期二）公告錄取名單。

（三）未盡事宜請洽基隆市原教中心副召集人陳嫻涵主任、中心專員黃宇柔小姐，電話：02-2469-2366分機60、62。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請東新國小代轉）（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含附件）

